

第 13 期

时间：2024 年 7 月 3 日

签发人：程效银

## 7月份安全生产及自然灾害风险预警

近日，市应急管理局会同市有关部门对全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进行了会商研判。

### 一、安全生产情况

#### (一) 形势分析

7月是主汛期，极端天气增加，各类安全风险交织，安全防范工作进入关键时期。

#### (二) 防范重点

一是防范交通运输安全风险。高温、雷雨、大风等极端天气下，易造成公路附属设施广告牌、警示标识脱落，车辆制动系统失效、自燃、爆胎、打滑失控等，引发事故。要紧盯“两客一危一货一面一校”、网约车、旅游包车等重点车辆，聚焦商砼车、渣土车、水泥罐装车、大货车等重型车辆，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醉驾酒驾、不系安全带、非法营运、违法载人、非法改装、违法超限、“大吨小标”、非法营运、客车异地经营、旅游包车未持有效包车牌运行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农村道路、急弯陡坡等安全防护和集市街道等重点路段管控力度，扎实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二是防范建筑施工安全风险。加强汛期高边坡、深基坑等重点区域安全检查，科学制定施工方案、加强支护结构质量管理、做好危险区域围挡和警戒，防止坍塌失稳和人员溺水。高温期间落实防暑降温措施，确保工人身心健康。突出施工现场监管，加强临时用工安全教育。临建设施和临时用电要严格按标准规范配置，室外绝缘老化的电缆和接头部位要做好绝缘措施和防水处理。做好塔吊、脚手架等高空作业设施加固和日常安全检查，严禁雷雨、大风等恶劣天气强行施工。建筑施工现场要按照规定设置避雷装置。此外，还要聚焦农村自建房、房屋市政工程、涉农涉水建设项目和大跨度房屋、厂房质量安全监管，严查是否落实各项防范措施，是否存在非法违法生产建设行为。

三是防范消防火灾安全风险。夏季用电量大增，火灾、触电等事故风险高。要持续抓好秸秆堆场、企业厂库、自建房、物流园区、人员密集场所火灾防控，加强建筑内电缆井、管道井等部位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持续做好楼道和室内充电、高层“飞线”充电等问题整治，规范安全用电行为，有效防范电气火灾及触电等事故发生。持续加强电气焊等违规动火作业整治，重点检查是否建立落实动火作业制度、是否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动火作业票许可管理是否规范、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本人有效期内证件上岗、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按规定培训考核合格等，对违规动火和存在重大隐患的企业、单位进行曝光，切实提升动火作业安全水平。加强对燃气经营企业、燃气站点以及沿街商铺等用气场所的燃气使用安全检查。压紧压实燃气行业公司安全主体责任，摸清燃气设施隐患底数，及时排除隐患。

四是防范危化品和有限空间风险。夏季高温，储存、运输、使用易燃易爆物质的压力容器不及时维护检修极易破裂、爆炸，部分危险化学品受热分解、挥发，形成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此外，高温环境下化粪池、沼气池、发酵池、污水管道、排水参考道、地窖、地坑等有限空间也易积聚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引发中毒窒息、爆燃事故风险高。要强化执法检查，督促涉危化品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压力容器排查检修，做好危险物质及其储存装置通风降温工作，严禁暴晒。督促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单位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工作要求。

五是防范汛期城市运行安全风险。深入分析研判汛期城市规划、建设、运行等面临的各类重大安全风险，牢牢守住城市安全运行生命线。立足防御极端暴雨，组织对下沉式建筑、泄洪通道、排涝管渠泵站、涵闸、排水管网等设施管理运行情况进行重点检查，积极采取疏浚措施。要组织开展城市各类隧道、涵洞、车站、机场等枢纽排查，及时清除影响排水、行洪障碍，在下沉立交、路面井盖、内涝黑点设置警示标识，对大型广告牌、公交站亭、路灯等市政公用设施及时检查加固并派专人巡回检查。

六是防范暑期居家和旅行安全风险。持续抓好青少年防溺水工作，压实学校、家长、社会、企业等多方责任，加强水域安全排查整治，完善安全防护设施和救护“三件套”，落实日常巡查，妥善应急处置，形成严密的防溺水工作责任网。暑期进入旅游旺季，文旅部门要加强各类景区景点、网红打卡点、文旅活动、促销展览等应急预案制定和演练，临河亲水型景区要加强游客管理、做好防滑拦护措施，防止游客拥挤、滑倒、踩踏、溺水等情况发生。面向群众广泛宣传汛期灾害性天气应对和暑期居家、旅

行、交通安全知识，特别关注农村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等重点人群的安全教育，增强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七是防范其他安全风险。强化煤矿水患监控，加强供电、排水以及提升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对存在淹井可能的果断撤出人员。持续抓好工贸企业、物流园区、经营性自建房、医疗卫生、福利机构、多合一场所、学校食堂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突出对涉氨制冷、粉尘涉爆等企业的风险排查治理。持续抓好医疗卫生、福利机构、娱乐场所、校舍、食堂等重点行业领域以及新业态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突出对烟花爆竹、醇基燃料、“厂中厂”“园中园”、外租外包、环保设施、水上活动等高风险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对电梯、游乐设施、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定期检验工作。加强城市供水、供电、道路、桥梁安全检查，严防乱挖乱钻和野蛮施工行为，保障汛期城市安全稳定运行。

## 二、自然灾害情况

### （一）形势分析

预计7月全市降水量较常年略偏多，暴雨日数偏多。月内全市有4次明显降水过程，分别出现在3日—6日、15日—17日、21日—23日和27日—29日。

### （二）防范重点

一是防范洪涝灾害。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实行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严防旱涝急转，突出地质灾害隐患点、危旧房屋、河道堤防、低洼易涝点、景区景点、农家乐、建筑工地、沿河道路、桥梁、渡口、隧道、地下空间、下穿立交、下沉式建筑等开展隐患排查整改。全面落实工程度汛措施，加强跨汛期涉水工程监管。

强降雨期间，落实防汛预警为先导的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及时开展预警“叫应”，一旦出现危险征兆，坚决果断转移受威胁人员。及时开展应急排涝和清沟沥水，注意管控各类次生灾害。

二是防范雷电大风灾害。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加强雷电大风等强对流灾害天气监测，及时发布预警预报信息。雷雨天气要注意关闭门窗，远离高处（如楼顶），避免露天使用手机、树下避雨等。做好大风天气临时构筑物、户外招牌、农业设施等除险加固。远离高空坠物威胁区，及时停止高空、室外和水面作业，落实好防风安全措施。

### 三、防范要求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公安、消防、应急、卫生健康、水利、城市管理、农业及各级党委政府值班室等有关单位要加强联系，快速、准确、详实报送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信息，快速处置突发事件。多渠道发布灾害预警和风险提示，及时“叫应”基层责任人。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处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

抄报：市委、市政府总值班室。

抄送：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卫健委，市城管局，市住房发展中心，市气象局，市消防救援局，市供电公司等；各县区应急局。

---